



●读画记

春来鹦鹉观梨花

瑶 华

女”死于鹰爪之下,杨贵妃将它葬在苑中,立“鹦鹉冢”。《开元天宝遗事》中还记载了同时期的一桩奇案,长安人杨崇义被其妻刘氏和邻居李弇合谋杀害,现场无人目击。官府派人勘察现场时,架上鹦鹉忽然说:“杀家主者,刘氏、李弇也!”此案得以告破。唐玄宗得知后,将此鹦鹉封为“绿衣使者”,养在宫中。其实,鹦鹉只会机械模仿,并不会真的用人言表达想法。

古诗中,“笼中鹦鹉”的意象,常用来映衬深闺女子的寂寞无聊。白居易在诗中写道:“陇西鹦鹉到江东,养得经年嘴渐红。常恐思归先剪翅,每因喂食暂开笼。人怜巧语情虽重,鸟忆高飞意不同。应似朱门歌舞妓,深藏牢闭后房中。”“陇西”即陕西与甘肃交界处,位于此处的六盘山南段古称陇山。尽管现代人熟悉的鹦鹉栖息地主要位于热带和亚热带丛林

地区,但自汉代至宋代,植被茂盛、气候温暖的陇山也曾生活着大量鹦鹉,故得名“鹦鹉山”,来自此地的鹦鹉有“陇客”的别称。岑参有诗“陇山鹦鹉能言语,为报闺人数寄书”,将西北产的鹦鹉和边塞愁思联系起来。后来,价值不菲的鹦鹉屡遭滥捕,加之气候变化、森林锐减,陇山鹦鹉不复存世,空余传说。

武汉长江中有地名“鹦鹉洲”,但这里并没有野生鹦鹉活动的记载。东汉末年,江夏太守黄祖的儿子黄射曾在此沙洲上大宴宾客,有人献鹦鹉,黄射请祢衡作《鹦鹉赋》,“衡揽笔而作,文无加点,辞采甚丽”,“鹦鹉洲”因此得名。魏晋时期,王粲、陈琳、曹植等12人都作有鹦鹉赋。“鹦鹉”在古诗中成为才思敏捷的代称,如“郎君下笔惊鹦鹉”“健笔凌鹦鹉”等诗句,都是以祢衡作赋为典故,并不是真的描写现实中的鹦鹉。

过年前,去超市买年货。站在卖腊肠的地方,我有点不知所措,两个摊位都卖,想不起上次买的谁家的了。其中一个摊位的小姑娘看出了端倪,截了一段腊肠叫我尝。我一尝,就是这个味儿,马上兴奋地说:“买十根。”

我发现她拿了十根完整的肠过秤,就提醒她:“被我尝剩下的多半根肠也拿

上吧,不然不好卖了。”“没事。”她还挺坚持。“反正我们也是自己吃,拿上吧。”

她见我比她还坚持,就拿上了。但是,她过秤的还是那十根,过完秤才把这多半根肠放进袋子。我见她这般实在,又赶紧买了她家摊位上别的肉食。

实在

魏东侠

花鸟相伴的场景,总能给人的视觉和听觉带来美的享受。在南宋不知名画家的笔下,素淡的梨花和鲜艳的鹦鹉,构成了一幅春日鲜妍的景致。盛开的雪白花朵缀满梨树枝头,一只红头、红喙的绿毛鹦鹉踏枝下望,姿态生动,似乎在闻花香,也像在寻找藏身在花中的小虫。鹦鹉的色彩在整幅画面中起到了画龙点睛的作用,令视觉效果更加层次分明。

早在先秦时期,与众不同的鹦鹉便引起了古人的注意。《礼记》载:“鹦鹉能言,不离飞鸟。”《说文》对鹦鹉的名字做了解释:“鸛,能言鸟也。鸛从鸟,嬰声;鸛从鸟,

母声。”清代《本草释名》对此注释:“如婴儿之学母语,故字从婴母。”这一名字体现出鹦鹉擅长模仿人说话的特点,“鹦鹉舌”常用来比喻语言巧妙与新奇。汉武帝时,南越献“能言鸟”,相传即为鹦鹉。

华丽的羽毛、能够学人言语的灵巧口舌,令鹦鹉在宫廷宠物里占据了一席之地。《太平广记》载,杨贵妃非常喜爱一只岭南进贡来的白鹦鹉,为它取名“雪衣女”,一作“雪衣娘”。每当唐玄宗与杨贵妃下棋将输时,侍从叫一声“雪衣女”,它就会飞上棋盘,用翅膀扰乱棋局,避免唐玄宗输棋。后来,“雪衣

为,后来网友们逆向思考认为,这是有利于鱼群生存的行为,野生鱼群也许就是靠钓鱼爱好者打窝生存的,所以他们给钓鱼打窝的人起了一个幽默的昵称:打窝仙人。

●网络新词语

打窝仙人

吴明静

钓鱼爱好者在钓鱼时会先使用鱼饵打窝,打窝需要非常多的饵料,鱼饵多了才会有更多的鱼儿聚集,更容易钓到鱼。打窝原本是钓鱼爱好者降低垂钓难度的行

连载

何处不归鸿

苏轼传

二、眉山出神童(2)

程氏南柯一梦,接着就是一阵腹痛,到黎明时分,生下了苏轼。程氏这才知道,独眼和尚原来是送子罗汉。

苏轼日后不仅给家族带来了荣誉,也使得眉山名声大振,便是父亲苏洵、弟弟苏辙,仅就文名而言,或多或少也沾了苏轼的光。于是在眉山一带,又辗转流行着一句民谣:“眉山生三苏,草木尽皆枯。”说苏氏父子的出名,是得尽了眉山千年灵气,因此他们一出名,眉山的草木也就枯了。

还有一个传说更是离奇。苏轼满月的那天,亲朋好友都来贺喜。众人落座后,正在叙话,却见门外走进

一位老丈。这老丈满头白发,一部银髯飘洒胸前,脸上皱纹堆垒,深如刀刻,虽然说不上是仙风道骨,却也气度不凡。更引人注目的是老丈右手所拄的桃木拐杖,通体乌黑发亮,节上有弯,弯上有节,说不清有多少个节、多少个弯,不知道长了多少年,用了多少年。至于左手提着的竹筐,倒没有什么特别之处。竹筐上盖着一块红布,表示也是来贺喜的。

苏洵见有客人,赶忙迎了上去,将老丈请进厅堂。老丈笑容可掬地贺过喜,将右手拐杖挂在竹筐上,伸手揭开筐上红布,从筐中提出一个红色包袱,递给苏洵:“苏相公,这是老汉的一点薄礼,万望笑纳。”苏洵双手接过红包,连声称谢。

在客人的催促下,苏洵将包袱打开。红包布里包了一层蓝布。再将蓝布包打开,却是一层白布。苏洵疑惑地看了看老丈,老丈笑着点点头。苏洵又将白布包打开,只见白布中包着一捧黄土。

客人中有人起哄了:“老丈原来是送苏公子千顷

良田啦!”

也有人想起了一个典故:当年晋国公子重耳避难在外,困于途中,有人送来一撮黄土,说是晋国江山。老丈送苏公子一撮黄土,莫非……

老丈连忙截住话头:“老汉所赠,并非千顷良田。苏公子日后名扬四海,岂是田土困得住的?这普天之下,都是大宋江山,老汉又岂敢送苏公子别的什么江山。”

众人见老丈面色严峻,不敢再起哄。

苏洵试探着问道:“那么老丈的意思是……”

老丈缓缓口吻,笑道:“我是送贵公子,也是送你苏家父子一座山——彭老山的灵气。”说罢,转身出门。

苏洵若有所悟,也跟着出了门。二人一前一后,来到彭老山。

苏洵顿时便觉得有些异样,举目望去,好端端的一座林木茂密的彭老山变得寸草皆无。再看老丈,却早已无影无踪。苏洵明白了,这老丈原来就是此山土地神。

当然,传说归传说,彭老山的林木实际上是毁于一场山火,与苏家父子并无关系。

“赵家村的馍馍——”

在人声鼎沸的早市,“赵家村的馍馍”像一把宝剑,一出鞘就干脆利索地斩断了所有声音,直接跌落进我的耳朵,撞开了我的心扉。

循声,找去。吆喝的是个少年,旁边坐着一老人,正侧脸看着少年。是婆孙吧,老人满眼宠溺。

前面有两个大笼,笼上蒙着一层白塑料,里面是馍馍。看形样,与别家无异,却异在它来自赵家村。赵家村,生我养我的村落,我人生第一次咯咯地笑,第一次迈出门来丈量人生路……当然,还有那一个个藏在心底的小秘密,都在这“赵家村的馍馍”里发酵着,单单等着与我汇合。

这十里八乡,赵家村并不以馍馍闻名,赵家村几乎没有任何能拿得出手的。可“赵家村的馍馍”突兀地出现在早市,不就是呼唤与之有着千丝万缕的关联的人儿?我的生命之根深扎于赵家村,“赵家村”于我,不就是这世上最有诗意的词儿?

更让我想立马拥有馍馍的,是旁边的老人。她看上去八旬上下。八旬上下真是个好又柔软的年龄,倘若我的母亲健在,正是这般岁数。八旬上下,经历了很多,看淡了很多,包容了很多,每一道皱纹里都是智慧,每一块老年斑里都是隐忍后的释然。我的母亲倘若健在,表情会不会跟眼前老人一样风雨不惊,一样平和从容?

这是赵家村的馍馍,会不会吃出母亲的味道?母亲若健在,若还可以劳作,她是不会只蒸馍馍的。母亲可有耐心了,在她手底下,花卷儿也有数种卷法,卷卷看着精致,吃着香软。母亲会捏包子,卷花卷,烙锅盔,蒸发糕,馍馍倒成了点缀。母亲常说的话是,“叫人吃好了,才能好好地各做各的事”,因而我们兄妹即便“捅破天”,也从没在饭桌上挨过训。

母亲是外婆的独生女,没有姐妹,又不喜照相,从她64岁时第二次中风离开这个世界,我只能沉溺于回忆,在回忆里一次次触摸渐行渐远、越来越不真切

的母亲。此刻,竟涌起一股冲动,想摸摸老人的脸颊,想得我眼眶泛潮。赶紧弯下腰,给自己装起赵家村的馍馍……

不少人遇到困难时往往渴望得到一包“灵丹妙药”,期望一服即刻见效。然而,这不过是一种幻想和妄念。世上并不

存在灵丹妙药,但总有人在兜售所谓的“灵丹妙药”,不少人为此付出高昂的代价,结果却一无所获。

灵丹妙药

夏生荷

下,……惊则气乱,劳则气耗,思则气结。不同的情绪会引起不同的气机问题,气机发生变化之后,会使体内的气血紊乱,导致痰湿、瘀血等问题出现。

●不良情绪还会伤及五脏

不良情绪除了会导致痰湿、瘀血外,还会伤及五脏,打破五脏间的平衡关系,引发脏腑病变。

中医认为,人的五脏分别对应五种情绪。比如,肺对应的情绪是悲,如果人过度悲伤,就会导致肺内阴阳失调。肺内阴阳失调会向两个方向发展:一个是热的方向,一个是凉的方向。

●为什么向热的方向发展呢?

因为悲伤的情绪一直堆积,情志化火,肝火就上来了,肝火上来以后,木火不刑金,肺就会出现热证。肺本身也会出现热证,情志化火后,肝火可以直接灼伤肺阴,肺阴会越来越不足,人体则会出现各种虚热表现。

●当然,肺也可能向

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

罗大伦 主编

别生气啦

凉的发展方向。

过度悲伤导致肺气郁滞,无法输布阳气,就会出现怕冷、咳嗽、咳痰等症状。咳出的痰是白色的,这说明肺里有寒饮。

不只是悲这种情绪会伤及内脏,其他不良情绪也会引起气机紊乱,使肝气无法舒展,最终导致百病丛生。

大多数人在面对不良情绪时,都会抱着“不用管它,过几天就没事了”的心态。事实并非如您所想的那样。据WHO的界定,人们的健康和长寿有60%是建立在自己的生活方式和心理行为习惯上的。

赵家村的馍馍

张亚凌